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2025年3月修订）》等有关规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正在履行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博医疗”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原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郭淑艳女士、禹杰女士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但仍在公司任职，并持续发挥相应作用。

1、原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郭淑艳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光学博士。2013年7月加入爱博医疗，历任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研发项目主管，现任公司研发项目经理。

禹杰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博士。2015年6月加入爱博医疗，历任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现任公司研发项目主管。

2、参与的研发项目和知识产权情况

郭淑艳女士和禹杰女士工作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公司与上述人员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3、履行保密义务的情况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郭淑艳女士和禹杰女士仍在公司任职，公司与上述人员签署的《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协议书》等文件对公司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保护等事项作了明确规定，双方明确约定了保密内容和违约责任。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违反上述相关协议的情形。

（二）新增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情况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新增认定魏永吉先生、黄兆辉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其个人履历如下：

1、魏永吉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6 月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化学专业，获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3 年 6 月加入爱博医疗，历任研发工程师、研发项目经理、高级研发经理、研发总监，现任公司高级研发总监。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魏永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魏永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黄兆辉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 年 6 月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8 年 7 月加入爱博医疗，历任研发主管、研发经理，现任公司研发总监。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黄兆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黄兆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不断完善研发人才梯队体系建设，通过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结构完整，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公司研发团队规模稳定，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研发人员分别为 210 人、293 人、289 人。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整体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等产生不利影响

的情况。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解江冰先生、王墨女士、魏永吉先生和黄兆辉先生。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的研发团队结构完整，人才储备充足，公司各项研发项目均稳步开展，有序推进，现有核心技术人员、主要技术人员及整体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将持续引进和培育专业技术人才，优化研发体系，加强团队建设，稳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郭淑艳女士、禹杰女士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的事项，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专利权属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产品研发进度。

公司本次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有助于公司各项研发项目有序高效推进，并支持公司未来核心产品的技术升级，推动公司产品系列布局的战略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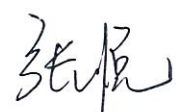
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充分支持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和创新，不存在对特定技术人员的重大依赖。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和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 飞


张 悦

